平凡的世界读后感(通用9篇)

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一定有不少感悟吧，这时候十分有必须要写一篇读后感了!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一

平凡，是生活的本色。我们每一个人，对于这个浩缈的世界来说，都十分渺小、脆弱、微不足道。这个世界也是平凡的，悲与欢、生与死、穷与富、世事的变更，于历史的长河来说，无非是些平凡事。对于平凡，我素来都是这样认为的，直到读了一本书——《平凡的世界》，这才恍然大悟。

我很喜欢路遥的出发点——平凡的世界。他的世界是平凡的，这只是黄土高原上几千几万座村落中的一座。从小处着眼，作者刻画出一个个普通人物平凡的人生旅程，衬托日新月异的时代变迁，反映人们的思想，给人以亲近，给人以启迪。但路遥却在平凡中看到了他的主人公的不平凡。比如说孙少平，我认为孙少平这个人物是全篇文字的主线，通过他的成长和成熟的经历，展现给大家面前的是那个时代整整一代人对生活的憧憬与无奈。他受过了高中教育，他经过自学达到可与大学生进行思想探讨的程度。作者赋予了这个人物各种优良的品质，包括并不好高骛远。贫穷曾让许多有理想的人们意志消亡，可在逆境中人们的自卑与懦弱我们没有理由去嘲笑它，相反我们要用另外一种眼光去学会欣赏。那种战胜自我，重塑信心的渴望中所表现出自卑里的坚强让我敬畏，因为那也是一种精神，战胜困难，摆脱束缚，让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如何的体会生活中间的亲情、友情、爱情，学会生活，懂得珍惜。

当我打开第一页的时候，就被一个雨雪描写的场面给吸引住

了，系蒙蒙的雨丝夹着一星半点雪花，正纷纷玲玲的飘洒着我喜欢景物描写，给人美的享受，这可能是这本书给我的第一感受，春天到夏天，夏天到秋天，秋天到冬天，冬天又到春天，过度的非常自然，跨越了近10年的季节变化，相同的季节不同的手法描写，让我大览宏图。

最让我赏识的是，从这些平凡人的故事中，作者给我们引发了一个深刻的道理，那就是我们怎么去生活，和我们对生活的态度和思考，书中多次提到对人生的赣台，这可能是这本书的深邃所在，也是这本书的精华。

这是一个喧嚣浮躁、道德危机的时代，每一个还拥有梦想并在追梦的人们都该再重温《平凡的世界》，它会让你懂得：尽管命运是那样的不公，尽管社会有那么多的不公，可只要你能够不屈不挠、艰苦奋斗、勇往直前终能获得最后的成功。每一个正在虚度生命的人们都该读《平凡的世界》，它会让你懂得珍惜。

其中穿插两个字交错复杂的爱情故事。孙少平是幸福的，因为有田晓霞的出现。即使他们最终不能到一起，他们都是幸福的。这也是孙少平平凡生活中的不平凡一点，他遇到了田晓霞。然而，现实生活中能有多少人能找到自己的真爱呢？对于很多人来说，孙少平的爱情是让人羡慕的。少安是平凡世界里面写的最成功的人物，我是这么认为的。真的是把人物形象刻画到了极致。我甚至感觉少安就是身边的某一位人。他小时候因为无钱读书而退学，他与润叶的爱情是那么的让人惋惜。是的，没有浪漫。少安，他所作的一切都是为了这个家。对于家他没有一点点的自私。为了家里能够维持下去，他放弃了润叶。尽管书中说他对润叶是一种兄妹之情，但是我们不会忘记他接到润叶给他告白信时他的那种喜悦，甚至抓狂。润叶这么好的人，少安没有理由不喜欢。只是我们的少安责任心太强，他在潜意识李认为自己给不了爱人幸福，因此他不敢去谈爱情。他只有婚姻，没有爱情。他的老婆必须是能够与他一起撑起这个家的。再说到少安的事业，可以

这么说，少安是一个很精明很勤劳并且思想很先进的人。有得当然有失，事业上如日中天时他的妻子却病入膏肓。这又是平凡的世界一大绝笔。

生活没有如果，他们的命运告诉了我们。我们每个人的命运都受制于这个时代。我们不能完完全全的决定着自己的命运，我们要做的是怎样让我们更幸福。有远大的理想很好，想平凡的生活也好，这只是我们追求幸福的一种途径。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二

有些书，与少年记忆同在。

依然还记得当年听长篇评书时的情景——正午小小的长满花草的院落里，葡萄架下，一个少年正静静倾听并憧憬着宽广而斑斓的外部世界。在李也默有着陕北风情的声音中，怀想着孙少安、孙少平、田晓霞、田润叶们——热爱文学的少年时光，是多么的美妙。

在《平凡的世界》中，路遥以史诗般的笔触描述了在中国社会历史变迁的大背景下，黄土地上的普通人的悲欢离合。作品问世立即好评如潮，并获得了茅盾文学奖。重新回想这部书所囊括的时光时，依然会发现从1978—1985年以来的岁月是那么的令人神往。生活在那时的人们以劫后余生的喜悦憧憬着未来，用感恩的心看待刚刚过去的梦魇……简单、纯粹，一切都笼上了理想的光环。没有咖啡馆，没有浪漫的海滩风景，在那个西北黄土高原小小的城里，在那无名花草盛开的小土坡上，依然能成长起传奇般的爱情，这爱情曾让十几年前的一代人为之动容。

无从知道如今的读者如何理解与认知省委领导的女儿田晓霞与煤矿工人孙少平之间的那段爱情。一个不争的事实是，现如今已然完全没有了此类爱情发生与成长的土壤。换言之，作家连想象的欲望都不再会有。煤矿工人与省报女记者之间

有着何等的距离?省长女儿怎么会与煤矿工人有情感发生，他们有认识的可能吗?即便是作家能想到，这样的情节读者与观众能否接受?在这样的问号背后，存在的是大众对人与人关系认识角度的变化。

在《平凡的世界》之后，已很少再能了解到煤矿工人的生活境况了。他们在一度的笑语喧哗之后重又归入黑暗、潮湿的地下生活。他们的喜怒哀乐、生老病死变得那么寂然无声。偶尔在报纸、网络等媒体上看到，也只是与死亡名单、煤矿事故等相连。想来，这个时代的孙少平们不会再有人关注并敬仰了。他喜欢谁和会娶哪一个更是无关紧要了。恐怕还会有人想，只有傻瓜才会把一个煤矿工人当作自己的偶像。

所以，这一次在翻阅《平凡的世界》时，我内心充满着平实的欢喜与复杂的情感。翻阅它们，就如同重走当年的少年心路。老实说，孙少平，这个英俊、淳朴、向上的男青年曾经赢得过我的深深的爱恋。我甚至因之而热爱他的生活历程——从黄土地出发，由建筑工人到煤矿工人。当然，也热爱孙家的每个人身上所散发出来的泥土与农家气息。

这是一个小资盛行的时代，以金钱的多寡为成功的唯一指标。因而，在许多的大众媒体中，孙少平以及孙少安们注定缺席并命定成为弱势的沉默的群体。勤劳致富的孙少安们不再是榜样了，我们甚至很少能看到相濡以沫的农家男女。看看现在吧，更多的文学是农家姑娘们离开家乡到城市赚取金钱。没有金钱作衬托的爱情，不再有人眷恋，甚至会让人鄙视。

走在都市高高的天桥上，我常深感困惑。困惑于川流不息的车辆中平凡人们的退隐，更困惑于媒体、大众对金钱、权贵的追逐与渲染，对凡人生活与生命的漠视。

如果活到现在，作家路遥该如何面对这时代的巨变呢?社会现实、文学理念、阅读兴趣，以及金钱至上的当代社会能让他适应吗?他的骤然离世，现在看起.来更像是一个休止符，是

有着现实主义理念的作家用理想主义和人文精神写就的休止符。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三

‘’平凡的世界‘’是路遥最重要的一部长篇小说。全篇以孙少平，孙少安兄弟二人为主要人物，描写了他们的奋斗与拼博，自强与自信，痛苦与欢乐。读来令人欲罢不能，回味无穷。

他们的世界是平凡的，但是作者却给了他们不平凡的人格魅力。

比如说孙少安，通过他的成长经历，展现给大家的是那个时代人对生活的希望与失望，抗争与妥协。他学习成绩很好，因家庭条件不允许而把学习的机会给了弟弟妹妹，自己去队里劳动。

当爱情来临时，又因门第原因，而忍痛拒绝了苦恋他的润叶。看到这里真是叫人心疼不已，两个相爱的人被活生生的拆散了。

少安还算幸运，和一个一见面就爱上了他的秀莲结了婚。秀莲的勤劳，体贴，让少安也爱上了她。

后来孙少安通过自己的努力摆脱了贫困。可是在烧砖窑时又经历了失败的痛苦。最后以他不平凡的意志力，还有夫妻二人同心协力，最终成为了人们眼中有钱的大人物。可是他没有忘记村里困难，把来之不易的钱为村里建了一所学校。

看到这里我感慨万分，心中久久不能平静。这就是平凡人的不平凡的人格魅力。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四

最近重读了路遥的作品——《平凡的世界》，给人的感受和二十年前读它的时候一样，依然令人感动。这部一百万字的长篇巨著，作者在中国70年代中期到80年代中期近十年间的广阔背景上，通过复杂的矛盾纠葛，以孙少安和孙少平两兄弟为中心，刻画了当时社会各阶层众多普通人的形象；劳动与爱情、挫折与追求、痛苦与欢乐、日常生活与巨大社会冲突纷繁地交织在一起，深刻地展示了普通人在大时代历史进程中所走过的艰难曲折的道路，这是一部用生命来写成的书。读起来令人荡气回肠，不忍释卷。

一部好的作品会照亮人的一生，使一个人的精神面貌得到升华。《平凡的世界》里孙少安和孙少平两兄弟那种屈辱苦难和艰辛的生活，正好与我曾经的心境和处境产生共鸣。我好像跟小说里的人物一起生活过，他们的喜怒哀乐，他们的爱恨情仇都那样鲜活的与我的生活交汇融合。每一个平凡的人的背后都有一个不为人知的不平凡的世界，我曾经为我下乡时所受的苦难而耿耿于怀，但是读了《平凡的世界》之后，与孙少平的那些关于奋斗、坚强、忍耐的精神比较，却相形见绌，《平凡的世界》白纸黑字的告诉我们这样的人生真谛，人，无论在什么位置，无论多么贫寒，只要一颗火热的心在，只要能热爱生活，上帝对他就是平等的。做为一名普通劳动者，不把不幸当作负担，自己才能成为自己生活的主人。

在《平凡的世界》里，精彩的情感故事撑起了平凡世界的一片绚丽天空。 塑造了很多个性鲜明，形象感人，富有立体感的人物形象，书中的一个个主要人物，那么的真实，那么的善良，这是作家心灵的折射。少安与润叶的爱情，润生与红梅的爱情，少平与金秀的爱情，润叶与福堂的亲情，晓霞与福军的亲情，李向前与李登之的亲情，少平与金波的友情，少平与师傅的友情，润叶与晓霞的友情——这些人与人之间的爱情、亲情、和友情的一一展述，使我们在这些平凡的人身上体验到了人性的真、善、美。

孙少平与田晓霞的爱情故事是这部现实主义小说中最为浪漫的一道彩虹，他们让我们知道真正的爱情是超越门第，超越贫富，甚至超越生死的。虽然他们的社会身份有着巨大的差异，但在思想上却达到完美的融合。他们被彼此的气质所吸引，在海阔天空的思想交流中建立起深厚的友谊，而后又在更深的理解中将友情升华为爱情。这样的爱情稳固而坚贞，能够经受岁月的磨砺而焕然如新。

可是，现实就是如此无情，在所有人都艳羡他们的爱情时，田晓霞却在采访黄原发洪水时因救人而溺水牺牲了。这确是令人感到悲哀！ 正如路遥在书中所说：“最令人痛心和难以接受的是，当生命的花朵正蓬勃怒放的时候，却猝然间凋谢了。人类之树谁知凋落了多少这样的花朵，冷落成泥，只有香如故……美丽的花朵凋谢了也是美丽的。”

把生活的苦难、残酷和卑微描写出来，是路遥的特色，许多作家都能这样做。而能够把年轻人的贫穷和窘迫写得此无辜、纯洁甚至可爱，这才是路遥的不同凡响之处。只有明白了作家对贫穷的这种诗意的态度，才理解路遥的作品。而路遥难能可贵的是，当他成名以后，他并没有忘记过去的苦难，而是更加猛烈地把过去思考的东西喷发出来，所以才有了《人生》到《平凡的世界》这样的跳跃。《平凡的世界》之所以是一本好书，因为他的人物以及情节都刻画的很真实。直让人仿佛置身于那个时代，体验着那个时代的风风雨雨。看后让人很受启发，回味无穷。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五

平凡，这个词十分抽象，它是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对于这浩瀚无穷的世界，我们人类是多么的微不足道。无论是悲与欢、穷与富、强与弱，对于这历史的长河不过是些平凡的小事罢了。我素来对平凡都是这样认为的。可读了《平凡的世界》后我改变了这样的看法。

这本书是矛盾文学奖皇冠上的明珠，是悲剧？是喜剧？还是正剧？都有一点点。这里面省略了华丽的描写，省略了惊天动地的情节，省略了惊险离奇的故事，讲述的无非是一些平凡的人，平凡的事，平凡的世界。

这本书讲述了：故事的主人公孙少平出生在一个贫苦的家庭，从上学时候吃黑面馒头到他长大成人后成了一名揽工汉，依然很艰苦。可是哥哥的工厂又倒闭了，全家好几口人的生活压力全压在他一个人的身上。开始他承受不了，可后来他坚持住了，还总结出一种对苦难的骄傲感、崇高感。读到这里我不禁为他留下了眼泪。

读完这本书我不禁思索了起来，孙少平留给后人的态度是什么？是一种对苦难的崇高感和自豪感，是对生活的热爱与美好。妹妹写信给他说：她后悔为什么自己是农村人，而孙少平却回信给她说“我们出生于贫苦的农民家庭——永远不要鄙薄我们的出身，它给我们带来的好处将使我们一生受用不尽；但我们一定又要从我们出身的局限中解脱出来，从意识上彻底背叛农民的狭隘性，追求更高的生活意义。……”我不仅把我受的苦和孙少平所受过的苦相比较。我的苦无非是学校老师布置的作业多，晚睡会儿；或做完作业，家长不让玩电脑；或是家长多报了几个补习班，没时间玩就哭天喊地，捶胸顿足。

孙少平呢？他每天都在危险的煤窑中挣着微薄的工资，而就这点杯水车薪的钱，却是全家一个月的费用。两者相比真是小巫见大巫啊！现在我们过得锦衣玉食的生活，简直是蜜罐里泡大的，但还不满足。我经常在超市里看到有的小朋友因得不到满足，而在商店里号啕大哭；有些小朋友很自然地把鱼头夹给妈妈吃，认为这是她的最爱；还有些小朋友更是过分，竟然打骂养育他的家长，还建立什么反家长联盟，对抗家长。而孙少平呢？他顿顿喝野菜稀饭吃黑面馍，却用少得可怜的粮食为奶奶做白馍。当少平用自己唯一的钱给患有多年的眼疾、半身瘫痪在床的奶奶买了一瓶止痛药和两瓶眼药

水后，奶奶的眼角滑出了两颗泪珠，我的眼泪也止不住流下来，我们和孙少平相比真是天壤之别啊！

或许，在物质上，我们比孙少平富有，但在精神上，我们却比他贫穷。茫茫天地，芸芸众生，平凡的人，不平凡的世界。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六

《平凡的世界》——这是我迄今为止读过最长的一部小说，也是最认真看的一本小说。“平凡的世界”里有一群不平凡的人，是这群不平凡的人组成了这平凡的世界，读完这本书后人的灵魂也许得以净化，也许还会改变你现在的很多想法。《平凡的世界》，全景式地描写了中国现代城乡生活，通过复杂的矛盾纠葛，以孙少平等人为代表刻画了社会各阶层普通人们的形象，人的自尊、自强与自信，人生的奋斗与拼搏、挫折与追求、痛苦与欢乐，纷繁地交织，读来令人荡气回肠。路遥为我们讲述地不只是那个久远的年代，更是一种人生应有的信仰和追求，亘古不变。这是一个喧嚣浮躁、道德危机的时代，每一个还拥有梦想并在追梦的人们都该再重温《平凡的世界》，它会让你懂得：尽管命运是那样的不公，尽管社会有那么多的不平，可只要你能够不屈不挠、艰苦奋斗、勇往直前，终能获得最后的成功。每一个正在虚度生命的人们都该读《平凡的世界》，它会让你懂得珍惜。

路遥在教会我们忘我，忘我使生命永恒。人生容不得太多的自私，自私最终只会绝了自己。看风使舵，趋炎附势，均为自私使然。一生若只是这般地生活，终将无价值地葬入黄土。路遥在教会我们要有独立的人格，尽管你可能会遭遇孤独。孤独是人生自我证明的必经之路，只要你认定了自己的理想，那么坦然面对孤独，将是你勇往直前最后的支撑点。路遥在教会我们不必用尽生命去做一个漂亮的人，但应用尽生命去做一件让人们叫好的漂亮事。

前者只能证明你的处事圆滑，而后者则将见证你精彩的一生。

我想我们每个人都该看看《平凡的世界》，倾听那些久远的声音，或许那样，我们会在这个因欲望日益膨胀而扭曲的时代，尽快找到自己的方向，不至于到油尽灯枯时，我们还在迷惘……当我费力的捧起它打开第一页时，就被一个雨雪描写的场面吸引住了：“……细朦朦的雨丝夹着一星半点雪花，正纷纷淋淋的飘洒着……”我喜欢景物描写，给人美的享受，这可能是这本书给我的第一感受。春天到夏天，夏天到秋天，秋天到冬天，冬天又到春天，过度的非常自然，跨越了近10年的季节变化，相同的季节不同的手法描写，让我大览宏图。在这摘抄了几段，供大家欣赏：……人们惊异地发现，街头和河岸边的柳树不知不觉到抽出绿丝；桃杏树的枝头也已经缀满了粉红的花蕾。如果留心细看，那向阳坡的枯草间，已经冒住了一些青草的嫩芽。同时，还有写别的树枝条也开始泛出鲜亮的活色，鼓起了青青的苞蕾，像刚开始发育的姑娘一样令人悦目。……远远近近的山峦，纵横交错的沟壑和川道，绿色已经开始渐渐浓重起来。玉米、高粱、谷子、向日葵……大部分的高杆作物都已经长了大半截。豆类作物在纷纷开花：雪白的黄豆花，金黄的蔓豆花……在绿丛中开得耀眼夺目。随着岁月的流逝，街头的树叶在秋风中枯黄了。黄原城周围的山野，也在不知不觉被大片的黄色所覆盖。古塔山上，有些树叶被秋霜染成深红，如同燃烧起一堆堆大火。

天格外高远而深邃，云彩像新棉一般洁白，黄源河不仅樟赛，而且变得清澈如镜，映照出两岸的山色秋光。这季节，寒冬的山野显得荒凉而又寂寞。山上或沟道，赤裸裸地再也没有什么遮盖。黄土地冻得像石板一样坚硬，远初的山坡上，偶尔有一拢高粱杆，被风吹得零零乱乱铺在地上。山野和河边的树木全部掉光了叶子，在寒风中孤零零地站立着，植物的种子深埋在土地里作者悠长的冬日梦。地面上，一群群的乌鸦非来飞去，寻觅遗漏的颗粒，“呱呱”的叫声里充满了凄凉。陶醉在这些美丽的描写中，我渐渐进入了人物的角色。书中讲述了改革开放前后中国天翻地覆的变化，一些普通的人在历史转换中所演绎的平凡的故事。

我们不难想象，这是一种伟大高尚的爱情，李向前虽然失去了一条腿，但他终于得到了真爱，我们怎能不为之感动和钦佩呢?最让我赏识的是，从这些平凡人的故事中，作者给我们引发了一个深刻的道理，那就是我们怎么去生活，和我们对生活的态度的与思考，书中多次提到对人生的感叹，这可能是这本书的深邃所在，也是这本书的精华。

人生啊！是这样不可预测。没有用永恒的痛苦，没有永恒的幸福。生活像流水一般，有时是那么平展，有时又是那么曲折。命运总是不如人愿。但往往是在无数的痛苦中，在重重的矛盾和艰辛中才使人成熟起来，坚强起来，虽然这些东西在实际感受中给人带来的并不都是欢乐。伟大的生命，不论以何种形式，将会在宇宙间永存。我们这个小小星球上的人类，也将继续繁衍和发展，直到遥远的未来。可是生命对于我们来说有是那么的短暂，不论是谁，总有一天，都将会走向自己的终点。

死亡这是伟人和凡人共同的最后归宿。热情的涛人高唱生命的恋歌，而冷静的哲学家却说：死亡是自然法则的胜利。我们承认伟人在历史进程中的贡献。可人类生活的大厦从本质上说，是有多数人的血汗乃至生命所建造的。伟人们常常企图用纪念碑或纪念堂来使自己永世流芳。真正万古常青的却是普通人的无名纪念碑——生生不息的人类生活自身。是的生活之树常青。这就是我们对一个平凡世界的死者所能够做的祭文。读了这些哲理性的语言，我心胸豁然开朗，所有对生活的迷惑和不解，都在这找到了答案，使我更深一层懂得了生活的真谛，过去曾经为自己不公的命运而怨天忧人，为自己悲惨的遭遇而伤痛，这些人生哲理让我醒悟，给了我迷津，这是这本书给我的最大的体会。我们都是平凡人，但我们不能因为平凡而不去生活，我们要在自己平凡的生活中，勇敢的挑战，努力的进取，在平凡中创造出不平凡。

那我们怎样面对生活中的种种困境和磨难，我们首先要有一个健康的心态，微笑生活，战胜自己，在快乐中度过每一天，

现实中的张海迪和吏铁生不是我们学习的最好榜样吗?他们身残而志不残，勇敢的和病魔做斗争，在逆境中抗挣，其坚韧刚毅的性格永远鼓励着我们下一代。我花了将近两个月看完这本书，但比起路遥的六年准备和写作时间，那是微不足道的，我再也不能用受益非浅来总结我的感受，其中的收获无法用一个恰当的词语来表达。我非常敬佩和崇拜作家路遥，他虽然已经不在人世了，但他留下的著作永远在人世间流芳千古，《平凡的世界》永远是矛盾文学奖作品上一颗璀璨的瑰星。

来源：网络整理免责声明：本文仅限学习分享，如产生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及时删除。

content_2();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七

曾读过许多著名的作品，有的气势恢宏，磅礴大气，有的语言秀美，词藻华丽，有的情节曲折，引人入胜。可唯有她深深地打动我的心，那份刻骨铭心的触动，那种最平实的亲近……她便是路遥先生的《平凡的世界》。

平凡中的迤逦， 语言是平凡的，人物是平凡的，故事也使平凡的，正是这些平凡的人用自己的毅力执著谱写着人生的迤逦风采。

孙少平，这个路遥笔下的主人公，出身贫困，却懂得坦然面对现实，踏实地走好每一步。他经历了挫折与磨练，生活把他塑造成一个坚强的人，一个优秀的人。

曾以为小说会有个完美的结局，刚读完时感觉挺遗憾的。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生活的积淀，慢慢地我仿佛读懂了这种平凡。她不是童话，没有灰姑娘的水晶鞋，更没有王子与公主的美丽故事。也许这就是生活吧！平凡却不平庸，在踏

实坚定地演绎着自己的人生，实现着自身的价值。我仿佛听见在亘古的大地与苍凉的宇宙间，有一种平凡的声音，荡气回肠。

人性之美，曲径通幽，春花秋月，曲院风荷…多美的意境。然而更美得却是人性。《平凡的世界》正是这种体现人性之美的作品。孙少平，用自己的真诚打动着身边的人，坦然面对贫困，使之成为自己的财富。挫折艰难为没有让他低头，反而成就了他的高贵品格，自信自强。田晓霞，出生于上层家庭，思想先进，生活优越，还是大学生，旁边的人都是"贵族".但是，她却可以丝毫不理会社会的条条框框，与我们的少平用心交流，甚至走进爱河，甚至就在她做记者，而少平在煤矿做矿工的时候，她都能够做到不离不弃，而且她对矿上的生活始终能够表示了解。

这让我深深的佩服。而在后面的英勇牺牲，就更加让她的人格得到了升华。《平凡的世界》让我深深地感受平凡的伟大，感受到生活中的真善美。他让我懂得了人生可以平凡地度过，可是我们可以用自己美好的品格，坚强的毅力把它点缀得更加瑰丽！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八

《平凡的世界》这本书大家可能都听说过，这是一本讲贫民的书。

是的，这种世界确实很平凡。平凡的世界这本书并不是讲荣华富贵，而是讲一个个贫穷的人从艰难的生活中一步一步走出来的。写这部作品的作者路遥说：“只有不丧失普通劳动者的感觉，我们才有可能把握社会历史进程的主流。”这句话我感觉写得非常好。比如小说中的孙少平，他连现在的白面馒头都买不起。天天都吃那种既没有营养，又难吃得很的高粱面馍。但我们不可小视他。他在这平凡的世界中刻苦学习，曾在豆大的亮光下读书，这种精神值得我们去学习。

还有孙少平的哥哥孙少安，他虽然没有读过多少书，但他一人把全家都养活着。他们的事情值得我们每个人学习。这本书可以把你感动得泪水涌出。

平凡的世界读后感篇九

雨夜，灯下，品一杯茶——暖暖的冒着热气的红茶，看一本书——能使人感动的书，这是我的喜欢。记得开始看《平凡的世界》也是在一个雨夜，好书难求，就像知音难觅，《平凡的世界》就是我认为的一本好书，它写得很真，值得细细品味。

这本书使我感动的是书中人物的情与爱，为里面敢爱的年轻人而感动。书中主要描写的是这样一个农民家庭：兄妹三人，大哥孙少安是村里生产队长，在读高中的弟弟孙少平，在读初中的妹妹孙兰香，父母亲都是淳朴老实的农民，还有年老卧床的祖母，贫穷时时困扰着这个黄土高原上的农民家庭，但他们的内心也有情有爱，还有“穷则思变”的努力向上的精神。书中的几段情与爱的描写很细腻，也蛮感人。

孙少平与郝红梅，两个处于相同贫穷境遇的年轻人，同样有年轻而敏感的心，因同样酷爱读书而相知，继而有了似是而非的青涩初恋。他俩朦胧的情似乎注定会无疾而终，有些无奈的感觉，但我想我们大都有过类似的经历吧。

田润叶对孙少安勇敢告白少女爱慕之心也很感人。但是孙少安为了挑起贫困大家庭的生活重担，不想拖累她，始终将这段情深埋并且在她告白之后匆匆结婚以期让她另觅佳偶。但是痴情的润叶却终不能忘情。或许有人会因此而痛骂逃避的少安，但我想他那份期望心爱的人得到幸福的心是很真，很灼热的。

还有使我感动的是高干子女田晓霞对孙少平的爱。他们因晓霞的表姐润叶和少安的哥哥孙少平的缘故认识，同校不同班的他俩因一起排练节目进而更加深友谊，或许爱的种子也在此时以埋下。成为记者后的晓霞勇敢的向孙少平表白了自己的爱，并且相约两年后古塔下的再一次相聚，然而晓霞就在约定的前几天却因采访遇难。可以想见，当少平得到相爱的

人遇难的讯息，会是怎样的撕心裂肺啊！可能有人看后会觉得，他俩的爱似乎毫无来由，但我要说，年青人的爱有时就是毫无来由，年轻人就是要敢爱敢恨，活着，有爱才好。
当然，光有爱的生活只可能是幻象，书中的哥哥孙少安为了弟弟妹妹能继续学业从13岁起就回家务农，一步步克服困难成为出色的生产队长。为了摆脱贫困，开起砖场都体现了他的家庭责任感和努力向上的精神；弟弟孙少平为了改变贫困家庭面貌，能给能砌上几孔砖窑，外出玩命工作，“穷则思变”他们的努力也使我敬佩。（罗婧）